

证券代码：300280

证券简称：紫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9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的
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丁文华及刘杰（以下合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福建豌豆尖尖网络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岚、姚海燕控制的新余八重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剑君科技有限公司、海南铂欣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紫荆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为“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2023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知情人的自查期间

本次自查期间为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报告书之日至披露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日，即 2022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 日（以下简称“本次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重组交易对方、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
- 3、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4、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
- 5、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
- 6、上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
- 7、其他在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交易事项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知悉本次交易信息的知情人及其配偶、父母和成年子女。

三、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次交易相关人员在上述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日